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恺英网络”）本次解禁的限售股总数为 81,411,7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732%。

2、本次解禁的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6 日。

一、公司股本及股票发行情况

2015 年 11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王悦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91 号）核准，公司向王悦等 11 方合计发行 499,999,996 股购买资产，并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676,799,996 股。

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27,144,385 股、向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13,561,497 股募集配套资金，并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717,505,878 股。

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实施了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717,505,8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数为 54,288,770 股，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数为 27,122,994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435,011,756 股。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1,435,011,756 股，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933,445,316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名认购对象承诺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的上市锁定期为十二个月，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起算。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且不存在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11 月 6 日。

2、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81,411,76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732%。

3、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2 人。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注）	限售股份性质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后所持限售股数量（股）	质押冻结股数量（股）
1	金元顺安基金—农业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丰盈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首发机构类限售股	54,288,770	54,288,770	3.7831%	0	0
2	北信瑞丰基金—民生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庆永178号资产管理计划	首发机构类限售股	27,122,994	27,122,994	1.8901%	0	0
合 并			81,411,764	81,411,764	5.6732%	0	0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金元顺安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以其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参与。

8、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股）
		增加（股）	减少（股）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33,445,316		81,411,764	852,033,55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1,566,440	81,411,764		582,978,204
三、股份总数	1,435,011,756			1,435,011,756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恺英网络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部分上市流通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华泰联合证券对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部分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 日